

证券代码:601668 证券简称:中国建筑 公告编号:临2025-07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规取消设置监事会及监事,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制起废止;规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数进行修订。
202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以案》(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以案》(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以案》(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职权,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特此公告。附件:

特此/ 附件: 1.《中 2.《中	\告。 国建筑股份有限 国建筑股份有限	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2025年) 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2025年)		
附件1	: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2025年) 司章程》修订对照表(2025年)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中早住/修订 对照表(2025年) 租文字为新增内容,显示删除线文字为删除内容: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序号	修订后条款内容
1	第1章第1条	为维护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腈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和,此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1章第1条	为维护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3	第1章第6条 第1章第8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610,322,444元。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董事长。	第1章第6条 第1章第8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320,390,444元。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董事长。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 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4	/	/	第1章第9条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 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法定代表人因为执行职务造或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 依职法律或者本章程的规定,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儿遗传。
5	第1章第9条	公司依法享有法人财产权,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依照法律法规和本章程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依法享有民事权利,独立承担民事资任。股东以其以制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金部产业公司的债务承担程任。	第1章第10条	公司依法等有法人财产权,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依照法律法规和本章程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依法享有党事权利,独立来担民事责任。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税权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会部财产对公司的 债务及担责任。
6	第1章第10条	本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 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的项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审、选检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的项力的文件。 依据 本章程。股东可以起以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宣率,总经理规性高级管理人员。 股东可以起诉公司 司、公司可以起诉投款、董事、监查率,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1章第11条	本公司簽程及其樹杵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 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依据本蒙程、股东可以起 班教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旅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第3章第17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公司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任何单位改著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价额。	第3章第18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类则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类则股份,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认购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价额。
9	第3章第18条 第3章第21条 第3章第22条	公司安行的股票,以人民币称明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一元。 公司目前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1,610,322,444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盐资、组保、补偿或就故等形式,对购买或者银购	第3章第19条 第3章第22条 第3章第23条	公司发行的面额股,以人民币称明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一元。 公司目前股本结构方,普通股41,320,390,444股。 公司成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协使,担保,借款等形式,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其母公司
11	第3章第23条	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除外。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1)公产发行股份;(2)非公开发行股份;(3)向现有较东流送红股;(4)以公保会特徵股本;(5)法律,行 按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运会社他的转位方式。	第3章第24条	的股份權供財务實助、公司末續但工持股计划的餘外。 公司根據營營和发展的需要,依服法律、法規的规定、終股系会分別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1)向 不特定対象发行股份。(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3)向原有股系派送虹股、(4)以公积金种增股本;(5)法律、行政 长规则定以及中国能应金原规的技术方式。
12	第3章第28条 第3章第29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第3章第29条 第3章第30条	公司的股份应当依法特让。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份作为质权的标的。
14	第3章第30条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查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总股份及其实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台等造股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上述人员离职后年中八,不得转让其所持有各公司强份。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备通股股份日公司股票,也可能是加速,从现代企业,人所持备通股股份不超过1000股份,可一公全部转让、不安本条规定的转让比例的规则,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设分不超过1000股份,可一公全部转让、不安本条规定的转让比例的规则,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股份的股份,可一公全部转让、不要本条规定的转让比例的风景。	第3章第31条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当向公司电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实运情况。在就注明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上的普遍股股份公约 25年。周市法德制执行、银汞、遗赠、依法分、维炒、等等更股份交动的添外。所持本公司普遍股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均不得转让、进入员票则指率均入、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约本公司股份。公司董事和部股管理人员所待普遍股股份不超过 1000股份,可一次企简转让上不受本条规定的转让比例的限制。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院定的限制转让则限内出源的,而权人不得在规制转让即限内行使的权。
15	第3章第31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配价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人后6个月内发出,或者在卖出56个月内又买人。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多种收回出诉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财后领额人租后剩余股票而持有5%以上专表决权股份的。以及与印证监金金融设立批估帐部的场外,能妨所将董事、董师、高校营业人员。自然人股本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但还其他规则、定证、子公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第3章第32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在实人后个月内卖出。或者在进出后6个月内又买人。由此所物位美国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等取出货币牌 收益。但是,这些公司即以入包销国的条股票前的有3%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国证金资政定的其他情况 外。前款所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他侧、文母、子 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16	第4章第32条	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 按其所持有股份的仲宽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普遍股股东享有同等权利。采担同种义务。	第4章第33条	公司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先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 其所持有股份的类别享有权利,采担以务;普通股股东享有同等权利,采担国种义务。
17	第4章第34条	公司普通股股东享有下列収利;(1)依原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 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紊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常进行监 管、提出建议或者质响;(4)依原法律、行政支援及本章相信规定特计。确当或用理场所有价的股份;(5)查 阅。基础公司及公司金分子公司等租。股东名册。成余金会议以来、董事会会议决以、董事会会议决以、董事会会议决以、董事会会议决以、董书会会议决以、董书会会议决以、董书会会议决以、董书会会议决以、进行公司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等以的股东。要求公司收取的基础分司合并、分立决议持等以的股东。要求公司收取计量投行;(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 定的其他权利。	第4章第35条	公司普通股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将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开、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家乘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并行使相压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键议或者简值。(4)依据法律、行政法股及本章指的原设机、邮单或抵押以诉得有阶股份。(3)证则、或相公司章制、股东名册 股东会会议记述、董华会公议记述、董华会公议以及以财务会计报告,各个股市的股行(30分的会士帐题,公司的会士帐题,全位公司的会士帐题,全位公司的会士帐题,全位公司的会计帐题,还是不是一个成为企业,不是一个成功,是一个一个成功,是一个成功,是一个成功,是一个成功,是一个成功,是一个成功,是一个成功,是一个成功,是一个成功,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是一个现实,是一个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
18	第4章第35条	股东提出套阅、短制第34条第(5)项所患有关信息或者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总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第4章第36条	股东要求查阅。复制等 35条第(5)场所还有关信息或者资料的。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 规定、并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材有公司股份的种宏以及持数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 求予以提供、符合规定的股东要求查阅公司的会计编第。会计凭证的、除应当核规前款规定提交资料外,应当向 公司提出书面证法规则目的。公司合理根据从及成在直向对计解集。会计划定有不正目的,可能需求应当的 法利益的。可以根绝极未提阅,并应当自股东提出书面请求之自起十五日中书面答案股东并规则理由。公司拒绝 提供查阅的。及可以由人经法处提出诉讼。股东查询前常规定的材料。可以委托会计中等多所,律师事务所有中介利。 中介利助进行。股东发其类形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利助查阅。复制有关材料,应当遵守有关保护 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个人信息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19	第4章第36条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内容结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从定无效。股东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决办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已决议作出之日起60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施销。股东会,董事会的会议任集程序或者表决方式仅有经物项能。对决议来产生失责影响价渝外。	第4章第37条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央议内省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清求人民法能从证无效、股东会、董事会的会议召 报解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以以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目决议中出之日起的 日内、请求人及法律、保护公司保护会会决议的效力存在争议的。应当是时间人民法院组造时况。在人民法院 的编令,董事会、股东等时代力增度所会决议的效力存在争议的。应当是时间人民法院组造时况。在人民法院的 国籍的政场等为规模。看他们的"相关力应当行"计算的表表决。公司"最邻和政府等和人定当的实现情况的 保全、司正常案件、人民法院中间、华斯州中华地大省市区、公司宣传和政府,不管政策、中国正监会和正会 又易所的规定规行信息规据》分,名为他的影响,并在局政政者就是主义结局规矩合为执行。涉及更正面物事中项 的。有及时处理计算
20	第4章第38条	董事、高級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淮综 180日以上单独成合并持有公司 16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的人民法院提起订论、监事会 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供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准备会向 人民法院提起记忆。 选事会 董年全收到前地观论的发布书面请求指部提起记忆。 各自政等排决 日起 30日内未规起订论。 成者请定紧急、不立即提起记论将会他公司利益受尊取以除引给指索的,前就 规定的股东有权力 7个司的利益以目已创名义 日龄和人民法院提起记论。他人经取公司会对一台权总 约司造成俱元的、本条第一张地定的股东可以在原制的规约规定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他人经取公司会对一台权总 营事、33年、高校管理人有有市务规定的报东可以在原制的规约则是可以上法院提出诉讼。 公司会管不公司的 董事会。 董事会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是可以在原则,其实是是是一个公司会决定法法的成员的。	第4章第39条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以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相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各计特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讲求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为技术公司即将与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相的规定。给公司或求损失的,的违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见人足法院提起诉讼。 时十与风险委员会 董事命必谓精致短距的股东公司起接失的,的违股东可以上和商准董事务的人见法院提起诉讼。 时十与风险会会 查事命必须指数短时的股东公司和总定公司的人员,就是他们的国际公司,这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21	第4章第41条	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照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作 出书面报告。	/	
22	第4章第40条	公司股东来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人股方式撤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起股(4)不得虚阳股东权利用率公司或查其地股东的利益、不得虚阳分同处人的利益。公司收益加股东权利的企会可或者比较东东海域是的,或当依法承现财债营任。接到股东通用公司法人划立地依积股东有限居任、遗嘱债务、严重指害公司附任入制约的。当公司的条务但是新严任、(3)遵守国际条法性、开发法规有关规定、对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公司商业秘密严格履行保密义务;(6)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采担的其份义务。	第4章第41条	公司股东采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人股方式缴纳股款。(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指形外、不得抽面法税本。(4)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3	/	/	第4章第42条	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维护 公司利益。
24	第4章第42条	公司的挖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进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应当承担赔偿费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 蛇吸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 些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询问分配, 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资金占用, 借 然但保等方式指导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或谋取; 非法利益,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实联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和干预公股股东的利益或谋取; 非法利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实联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和干预公司的正常决策程序, 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4章第43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遵于下列账证,(1)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控制权或者利用关联关系相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合法及适。(2)严格履行所止的公开申明和多项形法,不得撤自)专业或者客食。(3)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提供。(4)不得以任何方式。由决立部会心,做效性直接放了一个发生,是由于成立,但是由于成立,因为一个成功。(4)不得以任何方式。由决合司旁金。(3)不得通令。指使或者要处公司及相关人员进注,继续任何方式。由决合司旁金。(3)不得通令。指使或者要处公司及相关人员进注,继续继续任何方式。(4)不得到用人公司未公下进入时息。不得以任何方式制造公司,继续市场等进法进现行为、(7)不得通过非公允的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制造公司,组织市场等进法进现行为、(7)不得通过非公允的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制造公司,和实际股东的合意权适。(4)保证公司的产"完整、人员业定,就分验证、免债则证允和业务股近、不得以任何方式整心司的政策的关键。"在第一个成功,是不是一个成功,是一个现功,是一个现实,是一个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现实,是一个是一个现实,是一个是一个现实,是一个是一个现实,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
25	/	/	第4章第44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支配的公司股票的,应当维持公司控制权和生产经营稳定。
26	第4章第43条	度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他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港担任的董廉、监审。决定有关董事。宣审的规则事项;(3)审议法他董事会报告;(4)审议是他董事会报告;(5)审议法他公司的年度财务和限力家。决赛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用的查拉方案的外计分量,公 少等,解散。清赛或者变型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都这本章程(11)审议是准公司进加高者通少型产量分类,分享,解散。清赛或者变型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都这本章程(11)审议是准公司进大财务事职和建定的担保事项;(4)审议是推定等分等的事项;(5)审议是准定要案集资金用检查项,(7)可以定批价,但要求是一个专项方。,但重大使产型公司是发展。一册签审计(22)对公司即用,现金与扩展,25)审议是准定公司在一年内职方,出售重大资产组公司是一一册签审计(22)对公司即,该审查计划,(4)审议法律、实验证,是有关键定公司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6)申取,除本条第一款等(8)项⊪权股东会可以提权董事全作出决议,上起股东会的其他即权、(7)审议法律、	第4章第45条	於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確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中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及其就限制股份转让作出的承诺。  股东会由金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性下列职权,(1)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师的报酬事项,(2)申证保护监查各条任任,对该比他公司的利助分配方案的对于场方案。(3)与公司领域、看边之是对该外担决议。(5)对公分公司的特别分配方案的对关方,对该上的公司并从实分别分分分司的一个公司分子对。(3)可以提出公司多事项和证人会计交强,会计估计变更万案。(9)对公司则用,规则多次公司申证金务的支付的事务所让此次。(10)可以指确于多原位的规律等项。(10)对公司的用,规则多次公司申证金务的支付的事务所让此次。(10)可以指确于多原位的规律师师,(11)可以对公司的用,规则多类的国际,(12)申证人的人员。(14)申证人的人员。(14)申证人的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5)申证人员。(16)申证人员,(16)申证人
28	第4章第47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会;(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成者本意视所定。人数约22时;(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余公额15时;(3)单纯成者合计特有公司10%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语求时;(4)董事会从为必要时;(5)董事会提议召开时;(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股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4章第50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会;(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 本章程所证人数的278时;(2)公司未除补的亏损达实政股龙总额178时;(3)单独或者合计特有公司10%以上有表 决权股份的股东请求时;(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5)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提议召开时;(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成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9	第4章第48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会的地点为公司任所地或股东会通知中明确的其他地点。股东会应设置会场。以现场会 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分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 会的、视为出席。	第4章第51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股东会通知中明确的其他地点。股东会应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 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提供便利。
30	第4章第50条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据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对她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据议,董事会应当根据 注律,行政法顺体本章程的规定、20收到组议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市面反馈意 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董事会 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应该用理由并公告。	第4章第53条	董事会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接引召集股东会。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强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批准,行政迁境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问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应边利理由开公告。
31	第4章第51条	當事会看权何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应当以书而形式尚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成法规和金规的规定。在收到继案后10日内报出词重或不同意召开临时投东会的手而反馈重息。董 成法规和金规的规定。在收到继案后10日内报出词重或不同意召开临时投东会的手而反馈重息。董 事会问题召开临时投东会的。这在作出董师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通知中对据报议 的变更。应事先陈继事全会问题。董事全不同题与作品世景东。或者在收到继续第二日 日内来作出书 面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提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4章第54条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的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应当以书顺形式的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 规和本章制的规定。在收到税仅后10日以报出同意被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书册区推意记。董事会同意召开 临时股东会的。这在作出董事会决议活的5日以发出召开发东会的通知。通如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证得时十与 风险委员会的商业、董事会不同意召开部市股东会。或者或实现报记60日以本作出书册及婚的。我为董事会 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会会议职责,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32	第4章第52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官10日内提出周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步而反馈虚见。——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会的老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来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符令公司10%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规区开始制度会,并应当以书师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请求、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应当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召开股余的通知,通知中或据接来的变更,应该每样从发充的同意。董事会未在定期限次出股东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4章第55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会。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全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能申股东会的书面区划意见。
33	第4章第53条	监事会成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会的,领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在股东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不得板下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监事会和召股股东应当在发出股东会通以及哈时,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对于监事会成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应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公司	第4章第56条 第4章第57条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在股东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所持有表决区股份不得低于公司有表决区股份总数的10%。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或召集股东应当在安出股东会通知及股东会决议公告时,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对于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应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公册。
35	第4章第55条 第4章第57条	監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员子10日前提出能却提案并书册接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合政到提案后2日内沒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部部提案的内容。除前数据应价格等A,召集人定全规疾会参加公告后、不得核定股东企造地中之河间继案或增加新的推案。被由新统定的情况。股东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56条规定的搜案。股东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4章第58条 第4章第60条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将有公司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特有公司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岸提案并市局提交结集人。 召集人应当应收到继秦师(2日19收出股东会外充油加。公告监计继统的小名;并有级临时提案并全部使交任集产业、《临时提张监定法律、行政法规查者享取借的规律、资本不同了股东会院及团组缔统治、除的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投东会通知公告后,不得检定股东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会通知中不列明成不符合本章程则定的提案,股东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7	第4章第59条		第4章第62条	

		股东会和讨论董事、宣事选举事项的,股东会通知中应充分被鬻董事、宣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 以下内容(1)教育背景、工作彩历、兼职等个人情况;(2)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发生际控制,从告否存		股东会园讨论董事选举事项的,股东会通知中应东分按露董事模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1)制 景、工作些历、兼职等个人情况,(2)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发生际控制,是否存在处联关系,(3)持有公
38	第4章第60条 第4章第64条	以本下分类作11%和育實、17年207。據四十个"X間花1(2)可2(2)可以公司的经验股市及实际企商)、企合任 在关联关系(3) 被辦籍特合可即使教徒(4)是各受过中国证金及支援信者来加 19级位河和证券交易所 經戒。除采取零稅投票制选等董事、监事外、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帐户卡。股 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第4章第63条 第4章第67条	限二.1年20万.浦町等1个八間64.1亿7号公司成公司的经歷投资及交易税经期入股份年在2项大条(3)为特有公数量(4)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前"的处方的组正等分易形变基本集集,除来取累积投票制造事业事外,董事报选人应当以邦平组票报出。 个人股东来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批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代理人出的。 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接收客托书。
40	第4章第65条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1)代理人的姓名;(2)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3)是否具有表决权;(4)分别对列人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到投赞成。反对或并权票的指示;(5)委托书签安日期和有效期限;(6)委托人签名(或盖掌)。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第4章第68条	即5.起口5.4年以外可加出于北京东汉代安代下。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裁明下列内容;(1)委托人姓名或者名称,持有公司股灶 阴和数量;(2)代理人姓名或者名称;(4)股东的界体指示。包括对列人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即股赞成 或弃权票的指示等;(4)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5)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入单位印章。
41	第4章第66条	股东有权于委托书中指示股东代理人对列人股东会议舞的每一审议事现股赞成票,反对挪成弃权票。委 托书应当注明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	/	
42	第4章第67条	公证的规定书或者其构规权文件。和规则代理要并干坊与需备置于公司住的资盈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 其他地方。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都重全。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 司的股东会。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签记册由公司负责制作。会议签记册裁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	第4章第69条	代型投票按权委托等由委托人规权他人签署的, 规权签署的按权书或者者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经 按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特定的其他地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登记册由公司负责制作。会议登记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
44	第4章第68条 第4章第70条	号码、住所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被代理人姓名《成单位名称》等事项。 股东会召开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 议。	第4章第70条 第4章第72条	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股东会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并接受股东的质询。
45	第4章第71条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 数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入推举代表主持。·····	第4章第73条	···································
46	第4章第72条 第4章第73条	公司納定股东会汉專與順; 洋鄉城定原东会的召开和丧决组界。但近遇如《岩江·撒案的审议、及项; 计票。 表决结果保宣布。会以政众级形成。会议记录及其花章。公舍为常京。以及景东会故曹奉会的程权原则,授 汉内容应明确具体。股东会议事规则为本章程的制件。由董事会拟订,股东会批准 在年度股东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过去——年的工作向股东会作出报告。 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	第4章第74条 第4章第75条	公司航空股东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制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规则;认 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次记录及比客等。公告等内容。以及报东会被审查的授权规则,授权 再通具体。股东会议事规则为本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和定、股东会批准。 在年度股东会上、董事会应当就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会作出报告。 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
48	第4章第74条	遂职报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股东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管理并组织及时扫档。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1)会议时间、	第4章第76条	董事、高級管理人员在股东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股东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管理并组织及时归档。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1)会议时间,为
50	第4章第76条 第4章第77条	地点, 汉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2)会汉王持人以及肚脐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本, 准确和完整, 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 董事会秘书, 召集人或其代表, 会议王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答名。会议记录应当与规始出席股东的答名册, 代理出席的委托书及其他	第4章第78条 第4章第79条	程和召集人姓名成名称。(2)会议主持人以及列席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定整。出席或者列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 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版股东的签名册、代理出席的委托书及其他与表
51	第4章第80条	至区土村八州当住实区记录上录金。宏区以近州三号规则加加极次和资金和第一八里加西印象北市及共和 与表决情况有关的有效资料—并保存。保存期限为10年以上 下列事项由股东会员普通决议通过。(1)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2)董事会规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 资补亏损方案。(3)董事会成员事金成员的任免及其相解和支付方法。(4)公司年度预赚方案。决算方案。	第4章第82条	主持人应当任宏议记录上签名。宏议记录应当中规则由的成项的资金而示心型加加的现象化可放弃他等等 有关的有效资料一样保存。保存期限为10年以上。 下列率项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10董事会的工作报告》(26董典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综补亏损力 董事会成品的任免及其规则和支付方法。(4)除法律《行效法规规证或者本意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委
52	第4章第81条	(5)公司年度报告;(6)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2)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3)本章程的选定;(4)公司在一年内购享、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除金额起过公司最近一期验证计总	第4章第83条	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由股东会以特別决议通过;(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2)公司的分立、分析、合并、解散 (3)本章程的场流;(4)公司在一年内與京、出售重大资产或者向他、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地
53	第4章第83条	资产30%的; 股东会审议有关关联之易事项则; 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人 有效表决点数,股东会决议公告应当先分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则; 关 课税东的遗籍和表决都护如下; (1)股东会在审议有关实联交易事项则; 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股 东,并解释和股份关键股东与定联发易事项的长续东; (2)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关系的股	第4章第85条	资产30%的; 股东金市以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则,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人系 位数。根东金地区公告应当每分被靠计处眼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金市区火轭皮易卵项则,实现股东的 处据停如下, 门股东金亩和设年长处联及易斯亚州。 会议主持及适布专业联关系的股末,将解释和规则对
54	第4章第85条	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董事、监事统选人名单应以框架的方式推播股东会表决、股东会就选率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位块以或者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行累积股票别。 前部所称果果投票制是指股东会设块设成者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行累积股票别。 前部所称果果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等董事该者监事中,是一看表块区的能处拥有与运运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块权、是实用事的表块及可以发现法律。 法规则有关处权可以发现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来行累积投票的决定,是从我们工程中有处工度和中的发生的发现。 这种一个这种一个这个人们是不明是及此一个成果儿上董事或监事人数时间的表块技力式、董事会选事人及利用的商表块权,即股东在选举董事或监事的政治开展化则是大持化的企业表现,是一个对本的企业等,这个人们是一个人们的人们是一个人们的人们是一个人们的人们是一个人们的人们是一个人们的人们是一个人们是一个人们的人们是一个人们是一个人们是一个人们是一个人们是一个人们是一个人们是一个人们是一个	第4章第87余	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2)会议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 董事候选人名单应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股东会就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 会的决议或者法律。法规约有关规定对于常程设等局。前级所需累积设等局是指股东会选举董审职,每一 年的简助为成本信息。累在投票的方法通信的公司,股东则有的发表以同以集中使用。董事企业当向股东公 事的简助为成本信息。累在投票的实施间面的方法规则,这一次进行发展以上董事时宣与提及法律、选师等 实行零程度源表处方式。董事选举中同时有监立董事和自然宣董事事,应分别进行零程投票;(2)股东持 实行零程度源表处方式。董事选举申同时有监立董事和自然宣董事事,应分别进行零程投票;(2)股东持 项以应遗藩事人数之限;(3)股东公对董事晚选入进行表之简,会议主持人原明商告知会会放东广重协会体 项以应遗藩事人数之限;(3)股东公对董事晚选入进行表之简,会议主持人原明商告知会会放东广重协会体 来关于复考记录方、董事金多应通通验查实有等。这些关系方或治事,董事全每年放弃,并从特有的 方法作出证则解解释。(4)股东公司董事申请、股东司以持其拥有的表决原本也基于一人,也可见分常 人。但股东第年以的解放不得应部股份有价等成决解放(5)股东对某一个成某几个董事保险。 并持有的会部发决区后,这才他董事晚选入即不用那有投票表及权实,位于董事任务。人也可见分常 人工资事场成,于对外有价金部股份的有关处权的,股东投票。(2)成于张东政、政务成果,不成某一个成果几个董事经遗 从下海市经选入条件,在股东公院东京所会公司表决权的(2)(3)如按前实现定获得是成立,经营 经底条款及(5)(3)表决定,由发生实验的实现。
55	第4章第87条	股东会申议提案时,不应对提案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提案,不能在本次股东会 上进行表决。	第4章第89条	股东会审议概案时,不应对提案进行修改、咨变更、则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概案,不能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
56	第4章第90条 第4章第91条	······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解,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人会议记录。····· 在正式公布表决结果前,股东会现场,网络及其他表决方式中所涉及的公司,计票人,监票人,主要股东、	第4章第92条 第4章第93条	·····································
58	第4章第92条	网络服务方等相关各方对表决情况均负有保密义务。 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养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 方沪·藩越距解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中排防部外。失流,结婚、不途无法辨从的表 运票、来处的表决等规定分限。对象一致。苏安东政内,其所得股份款和表决在集应计了字解了。	第4章第94条	相关各方对表决情况均负有保密义务。 除累积投票制以外,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据交表决的继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成弃权。 估算机场的为沪潜迪便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中和招阶格外。未填、精填、产进不 的表表课,未但在表决课的发现美,及还等表决权利,其特别股份的查表决结果以下"字程"。
59	第4章第96条 第4章第98条	股东会通过有关截事、监事选举提案的。那任董事、监事故任时间为在股东会申议通过后即故任。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职事行为能 力;(2)因荷河。期临、侵占财产。据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地回,执行期间决值3 年。成者因犯证能规则或效信权利,执行期间产量3年,被宣传整理的。且缓和增强制度。且显示量之年。(3) 但比较产增强的公司。企业或量率成者1 下。是现,对会之司。企业的资产省个人更任的。自成公司。 或效产调聚定结之自战本通 3年;(4)担任政法法被行销营业从限、资令契闭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 并负有个人居任的。自该公司。企业保护部份营业从服、资令契闭之出版。由年(3) 为(6) 为(6) 为(6) 为(6) 为(6) 为(6) 为(7) 为(7) 大层、大型、大型、大型、大型、大型、大型、大型、大型、大型、大型、大型、大型、大型、	第4章第98条 第5章第100条	股东会通过有关董事选举提案的,新任董事就任时间为在股东会市以通过后即就任。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附得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1) 汪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职事行为能力 房污。销路、侵占财产,据用银产或者被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快产,被判处刑罚。或者仍犯罪被剥夺政治权 期隔未追。年,被宣告使而的。自经所考验制部之自起法理2年;(3) 担任政产清冀的公司。企业债事本政 经理人对该公司。企业的经济宣传人,为任约。自经、资金、资金、资金、资金、资金、资金、设金、经济销营业权限。 专工自经决组3年;(3) 个人现任的。这些的法定任意人,并负有个人,仍任约。自该公司。企业使用销营业权限。 定日起法理3年;(3) 个人现行的资格股大价债务利用海潜营从人民党规则为全信被执行。(6) 使时间 取市场景人措施,则限未漏损。(3) 被证券全、总所公开入这个对益合担任上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漏损。(6) 法律,行或法规或证据,现
61	第5章第99条	·····································	第5章第101条	
62	第5章第100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失、不得利用取尽争取不正当利益;(1)不得利用取及效受增盛愿者其他非决处人,不得侵去公司的财产。(2)不得概点公司使产或者按应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可查斯宁特金、(4)不得解之会或诸事会则在"从公司企会"的政策,实现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实	第5章第102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 失、不得利用限权单取不正当利益。董歌对公司负有于对忠实义务。(1)不得集相即权权赔偿或者收受技术 人工(2)不得整占公司的规律。董师公司完全(3)不得特公司协会以某个人名义或首括他个人名文开立縣 (4)不得提合。而创建产 "惠用公司党金(3)不得特公司设金以某个人名文或首括他个人名文开立縣 (4)不得进及下来解制的规定,未是依实会或诸是实会或诸是实会或者是实现,并不可以通过、董事及其实案属。
63	第5章第101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勤励和董慎义务、执行职务应当为公司的最大利益尽 到管理者通常应有的合理注意。·····(5)应当如实向监事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不得妨碍监事会或者监 事行使职权。(6)法律、行政法规、指"规章及本率规矩"还对他勤励业务。	第5章第103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影验义务。执行职务应当为公司的最大利益与 者遗常应有的合理注意。董事对公司负有下列影验义务,(5)应当如实向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提供有外 资料、不得妨碍事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限权。(6)法律、行政选规、超了规定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影验。
64	第5章第103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而辞职报告。董事会应在2日內按實 有关情况。如因董事的辞职特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最低人数、独立董事辞职特致董事 会或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法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念公司章程规定,或者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 人士、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的。原籍事的应当依据统计,行法提集的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 多。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目辞职报告述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5章第105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任。董事辞任应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公司应在2个交易日内披露况。如贤康市的辞任导致公司董事务人数帐于公司法》统定的最低人数、独立董事辞任导致董事会成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级公司章程规定,或者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令业人士。在改造、统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董章本本章程规定、超行董事职务。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自公司收到辞职报告之日生效。
65	第5章第104条	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隔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 束后并不当然解除。据任董事对公司商业秘密的保密义务在其任则结束后仍有效,直直该秘密成分公开 信息。其他义务的持续期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确定,取决于事件发生与离任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失系在何种情形和条件下结束等因素而定。	第5章第106条	公司建立董事島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值费追偿的保障措施, 建 生效或者任期隔漏。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受手续,其对公司职股东采用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 等。董事即即尚未履于完毕的家活。仍然当履行。据任董事均之而重业税的保辖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 改,直至该税积成为公开信息。其他义务的持续即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确定,报此于事件发生与属任之间 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关系在何种情形均条件下结束的基础。 履行完毕的承诺,是否涉嫌法法违规行为等进行审查。
66	/	ı	第5章第107条	股东会可以决议解任董事,决议作出之目解任生效。无正当理由,在任期届满前解任董事的,董事可以及 予以赔偿。
68	第5章第106条 第5章第107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 责任。 公司设徽事会、对股东会负责。	第5章第109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给他人造成损害的。公司每条扣赔偿附任,董事存在放废或者重大过失的。也应当来让任。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成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来担任。
69	第5章第108条	董事会由5至13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至2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 的过半效选举产生。	第5章第110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5至13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至2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70	第5章第109条	董事会也战略。但本策。時风险。行使下列顺权,(3)法定公司的战略规划。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债务。财务和重大会计长度。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策方案和重大会计长度。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策方案和重大会计估计变计字案。"(6)料据本案整股董事会这种服务职定。建设公司重代基方案。(6)则定公司内部管理机场和主要分支机场的设置和继续方案。(10)根据本案程及董事会议事规的的规定。决定公司重大投递资、政策、公司重大投递资、政策、公司重大发现,以外组织、提供营业、企业公司重大投递资、政策、公司重大投递资、资本运行、产权利止、对外组织、提供营助、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11)根据本章程及康等会议等规则等规定。决定预算内大部领金通动和使用、超到原的资金通动和使用、类制用额和理协以及连续太额度资金运作事项。 (15)智雅公司信息按赛事项。	第5章第111条	董事全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行使下列顺权,((13)决定公司的战略规划,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货投资方案,((4)制订公部的债务、财务, 重大会计松策和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方案, 非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 法决方案,((4)制订公司的债务、财务, 重大会计松策和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方案, 非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 建、决赛方案,处理会计制体现金,现实是一直工业场、会计划、全球投资,实现是一个企业,企业公司正立场政策。我们是我们的设置和调整方案。((16)整程及董事会权及政方案的股票, 企业公司正立比最贵,设定公司正立场营产,设产任职,资产组织,劳公理投资市场上、对外租保。提供财务资助、委托到财,关联交易等事项。((11)根据本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决策分证,决定到辖外人、政治、政治、政治、政治、政治、政治、政治、政治、政治、政治、政治、政治、政治、
71	第5章第113条	本業製幣44条塊定的由由股东金埔区之外的对外担保事項和第45条规定的由由股东金埔区之外的 提供财务股助率项,均应由重新金埔区。在当有关选择。法规、规定设有冲突的指码下,董事全一处性定 用公司等个的政策区域。22 证明的金属不起已是进一把影体针分。20 证明务报告编位证券第字领的 30年 董事会关于运用公司营产的具体决策区限在董事会区事场则中作出销商规定。有关选择,法规、重要另 有知定的。董事的中海区积以北坡定。葡萄产品全国产可管产品任何第一部公司出售营产。对外投 贷(金金融投资、类托则维等),资产提明。机、或租出营产、交工管理方面的合同仓类托经营、支托经营 等)。公司一次性运用公司营产金额租过上,规定规则的,或当由及资本财区决定。单项交易金额超过公 可提近一期经年计划印象和图15年的分外捐赠或费助事项。	第5章第115条	本章報報47条规定的运出股东会审议之外的对外目限事项和第48条规定的运出股东会审议之外的对外目限事项和第48条规定的运出股东会审议之外的对价目限事项和第48条规定的运出股东会审议之场的发达。25年间,18年间,18年间,18年间,18年间,18年间,18年间,18年间,18
72	第5章第116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4次定期会议,定期会议计划应当在上年年底之前确定。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 会议通知和所需文件、信息及其他资料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送达会体董事、监事及其他列席人员。董事 会定则会议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必须足现场会议形式举行。	第5章第118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4次定期会议,定期会议对时原当在上年年能之前确定。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会 和所需文件,信息及其他资料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送达金体董事及列席人员。董事会定期会议除不可协 外、必须以现场会议形式部行。
73	第5章第117条	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继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 到据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发生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时,也应召开董事会临 时会议。	第5章第119条	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者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博 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发生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时,也应召开董事 会议。
74	第5章第118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的通知方式和通知时限为,董事长应通过董事会办公室至少提前\$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特快专通查社号邮票或其他方式将会议通知师所需文件。信息及其他资格这么体策事。选事及其他则第人员。如遇等等情况,经全体董事的超过半数周宽。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可不受前述通知时限的分别。	第5章第120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的通知方式和通知申限为,董事长应通过董事会办公室至少提前5日,以传真,电子 快专通或挂号邮寄或批偿方式将会议通知和所谓文件。信息及其他资料送达会体董事及列席人员。如思 元、经会体董事的超过半数同意,能对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可不受前逐通知时限的限制。
75	第5章第122条	董事会决议表决的方式为,等手投票表决或书面投票表决(包括传真投票表决)。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宪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第5章第124条	董事会决议表决的方式为,书面投票表决(包括传真投票表决)。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重极下,可以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76	第5章第127条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旧任验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被者间接的联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参纯注其于独立家奥姆斯关系的董事。独立董事。但当组立董书师第、不受公司某上主要职先、求张党制人等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公董事全成中也有1/3以上独立董事,北中至少有1/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忠实。勤勉与谨慎义务、建立董事应当经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支贴的要人,发展服于职资,在董校会中发挥参与支援。监督制商、专业咨询作用,推举公司整件总统,经下少小发产合法权益。总公司股东间或者都有现发生冲突、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影响的,独立董事应当主动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第5章第129条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验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东 不存在直接被者间接得准关系。或者其他"阶能影响其近于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独立董事应当近 班、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东东控制人等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公司董事会成中应有 1/3以上独立董 至少有 1 名会计学处人士。做过新年应当按照相关结束提和本定转的要求、认真是可谓,在董事会与 与决策、监督制制、专业咨询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当公司股东则或者董事等 突、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董大影响的,独立董事应当主动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77	,	,	第5章第130条	建立董事系领限特施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1)在公司或者其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处理 并安主要社会关系。(2)直接或者间接特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庄 东及其金顺。(2)在"天文(4)在全球者间接特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最后处式的首十名股东中的庄 东及其金顺。(2)在"天文(4)在公司还股股东",实际空制人的情愿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危顺。(2) (5)与公司及其他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当时的人员(6)为公司及其投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在各自大场单 单位及其经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6)为公司及其投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在各自大场 单位及其经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相信人的一个人。(6)为公司及其投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在各自大场 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7)最近十二个月内密经具有第(1)现金第(6 特情形的人员。(3)是中,行政企业,中国正监会按照"企业务关系所达来规则和未定者提出的不具备独立人员。 前款第(4)项至第(6)项中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制度企业、不包括与公司受同一国有价 协定则且投股租赁地区共享公司受同一国有价
78	1	,	第5章第131条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根据法律,行效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 (2)符合本章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3)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处法律法规规规则;(4)具人 上腹行独立董事职资所必需的法律。会计或者经济等工作经验;(5)具有良好的个人品部。不存在重大完 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下转